

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
112 學年度「活化教學～分組合作學習的理念與實踐方案」
上學期臺北市公開授課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112學年度「活化教學～分組合作學習的理念與實踐方案」實施計畫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藉由公開授課，實踐並推廣分組合作學習模式。
- (二)透過觀課後的議課歷程，增進教師專業成長。

三、辦理時間：

(一)112 年 10 月 19 日(星期四) 08:40-11:10

時 間	內 容	地點	主持或講座	備註
08:40~09:00	報到	倫理樓 2F 校長室	國北教大 田耐青 教授 虞志長 校長	1. 凡參加觀課之教師，均需填寫公開授課紀錄表。 2. 觀課後需參與議課。
09:00~09:20	說課			
09:30~10:10	六年級國語 謝明諭老師	倫理樓 4F 605 教室		
10:30~11:10	議課	倫理樓 2F 校長室		

(二)112 年 12 月 8 日(星期五) 10:30-12:40

時 間	內 容	地點	主持或講座	備註
10:30~10:50	報到	倫理樓 2F 校史室	內湖國小 鍾美惠 主任 虞志長 校長	1. 凡參加觀課之教師，均需填寫公開授課紀錄表。 2. 觀課後需參與議課。
10:50~11:10	說課			
11:20~12:00	二年級生活 kagan 合作學習 黎秋好老師	民主樓 2F 205 教室		
12:00~12:40	議課	倫理樓 2F 校史室		

四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。

五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。

六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國小教師計 15 名，本校教師優先錄取，其餘名額依報名順序為原則錄取之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請於公開授課前一天逕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因觀課教室空間有限，無法開放現場報名，尚祈見諒。

(二)全程參與者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
(三)本校因空間有限，無法提供停車空間，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蒞校。

(四)請參與研習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九、經費：本計畫由分組合作學習專案經費支應。

十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